

股票代码：601058

股票简称：赛轮金宇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42

债券代码：122206

债券简称：12 赛轮债

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副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杜玉岱先生及副董事长、总裁延万华先生的通知，其于 2015 年 7 月 3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增持情况

增持 股东	本次增 持时间	本次增 持方式	本次增持 数量（股）	本次 增持 比例 （%）	增持前持股 数量（股）	增持 前持 股比 例（%）	增持后持股 数量（股）	增持 后持 股比 例（%）
杜玉岱	2015 年 7 月 3 日	上海证券交 易所交易系 统买入	400,000	0.04	66,804,850	6.41	67,204,850	6.45
延万华	2015 年 7 月 3 日	上海证券交 易所交易系 统买入	100,000	0.01	14,190,638	1.36	14,290,638	1.37

二、增持目的及计划

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本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杜玉岱先生及副董事长、总裁延万华先生拟在未来 3 个月内（自 2015 年 7 月 3 日起算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单人累计增持不超过 500 万股（含本次已增持股份），并将按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。

三、杜玉岱先生、延万华先生的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四、杜玉岱先生、延万华先生承诺：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，并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

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五、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持续关注杜玉岱先生、延万华先生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7月4日